



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
The 15th China International Road Traffic Security Products Expo

参展手册

中国·武汉
2025.4.23-25



致参展单位

各参展单位：

非常感谢并真诚地欢迎贵单位参加4月23日-25日在武汉国际博览中心举办的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

为使各参展单位获得及时、完善、周到的服务，确保各参展单位在展览期间能顺利地进行布展、撤展，确保交博会在良好的秩序下举行并取得圆满成功，特汇编本《参展手册》，以供各参展单位参考和遵守。

交博会继续秉承“服务至上、品质优异”的理念，经与武汉国际博览中心协商，将以更加完美的展馆各项配套设施和服务价格，为参展单位提供服务（如管理费、水电、物品租赁等）。

请您仔细阅读本手册，以熟悉参展程序提前做好相关的准备工作并遵守手册中的各项规定，注意以下几点：

- 1、根据实际需要，认真填写本手册中的各项表格，按表格中的约定办法，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前提交或回复等。
- 2、所有表格一经参展单位及搭建单位签名确认，具有与合同同等的约束力。
- 3、如有本手册未能包括之服务及信息，请直接与推荐代理或组委会联系。我们会尽可能的为您提供帮助或指导。

最后，预祝各参展单位参展顺利，取得圆满成功！

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组委会
2025年2月



绿色环保装修倡议书

环境是我们人类及自然界所有生物赖以生存的基础。在低碳绿色生活方式越来越受到关注和提倡的今天，爱护地球、维护生态、保护环境是每一个企业、每一个公民义不容辞的责任。作为交博会主办单位，我们积极承担起社会责任，主张绿色施工、集约参展，并向所有参展单位发出“绿色环保装修倡议”，我们希望所有的参展单位都参与响应“绿色环保装修倡议”：

1、提倡创意务实的展示风格，突出产品内涵，尽可能循环利用展台搭建材料。

2、提倡选用绿色建材、环保型涂料及辅料，使用经过国家认证和推荐、符合国家标准的环保装饰材料，提倡尽量采用铝材、钢材等环保轻型材料装饰、装修。

3、提倡绿色环保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尽量避免现场喷涂油漆、涂料等有害物质，对建筑垃圾进行妥善分类处理，保证施工过程中不对施工人员的健康和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4、提倡在施工过程中尽量避免现场切割木料，减少“白色污染”的排放。

5、提倡节省、珍惜纸张，参展宣传品采用合理的印刷书籍方案，多采用环保纸和可再生纸。

6、提倡节能，有效使用日光灯及节能灯泡，提高能效。

7、提倡和谐空间，采用音量监控设备，控制噪音污染。

各位参展单位，让我们一起积极行动起来，倡导环保选材、绿色装修，共同营造一个环保、舒适的展会环境。

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组委会

2025年2月



CONTENT 目录

1 展会基本信息

A 展会综合信息 所有展商必读

3 交博会服务商信息
4 参展单位报馆注意事项
5-6 布展、撤展车辆交通行驶线路/车辆办证
7 布展、撤展交通路线示意图

B 展台搭建 所有展商必读

9 标准展位服务及须知
10-13 标准展位展具租赁
14 特装展台报馆流程
15 特装展台押金和报馆提交材料
16-22 特装展位布展须知
23 表格1: 展台施工报馆费用列表
24-25 表格2: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26 表格3: 施工安全责任书
27-28 表格4: 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29 附表1: 特装展台保险规定
30 附表2: 加班费用明细表
31 附表3: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C 运输服务 所有展商按需阅读

33-36 展品物流指南
37 展品信息登记表

展会基本信息

展会名称：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

展出日期：2025年4月23日-25日

展会地点：武汉国际博览中心A1、A2、A3、A4、连接厅（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619号）

展览日程			
2025年	4月21日	9:00-18:00	报到布展
	4月22日	9:00-21:00	
	4月23日-24日	9:00-17:00	展览
	4月25日	9:00-14:00	
	4月25日	14:00-21:00	撤展
参观日程			
2025年	4月23日-24日	9:30-16:30	参观
	4月25日	9:30-14:00	参观
展商报到地点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A登录厅内）			

批准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主办单位：

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3号新世界写字楼B座14层

网址：www.ctse.cn



展会综合信息

- 3 交博会服务商信息
- 4 参展单位报馆注意事项
- 5-6 布展、撤展车辆交通行驶线路/车辆办证
- 7 布展、撤展交通路线示意图

特装参展单位必读：

本届交博会主办方委托主场运营服务商进行服务。请特装参展单位及施工单位联系主场运营服务商进行报团工作，并对本手册进行有针对性地阅读。

主场运营服务商**北京盛典博览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滨河路1号航天信息大楼西侧1101室

电话：86-10-66418818

网址：www.sinoplan.com.cn

项目联系人：李经理 13520748208

水、电、压缩空气申请及报馆相关手续**A1：**

联系人：彭女士 18510262523（微信同号）

A2及连接厅：

联系人：张先生 13126969639（微信同号）

A3及连接厅：

联系人：刘先生 18510293547（微信同号）

A4及连接厅：

联系人：赵女士 18501082047（微信同号）

报馆费用开票需按照以下表格中信息发送至指定邮箱：cw@sinoplan.com.cn

增值税普通发票	申报单位抬头（名称）：
	申报单位纳税识别号：
增值税专用发票	申报单位抬头（名称）：
	申报单位纳税识别号：
	申报单位住所地址：
	申报单位电话：
	申报单位开户行：
	申报单位账号：
展馆号：	展位号：
联系人：	手机：

参展单位报馆注意事项

一、参展单位凭《报到通知书》到展会现场报到、领证进馆。

二、证件提供：（胸卡）参展单位报到时领取

展位面积 (m ²)	9	18	36	54	72	81	90	108	135	180	200以上
参展证数量 (个)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4	28

三、搭建商证件管理：搭建商按照参展商手册中相关布撤展证件办理流程操作。

四、特装参展或搭建单位需在2025年3月28日前向主场运营服务商提交报馆资料（详见特装展商报馆流程），逾期将在价格基础上加收50%加急费；搭建现场申报加收100%加急费。

五、加班：参展或搭建单位需要提前进馆或延长工作时间的，请于每天15:00点前至展馆主场服务处申请，逾期申报需加收50%的费用，闭馆后申请需加收100%的费用（需支付加班费）。

六、如展品需提前进入展馆，请联系指定运输代理公司安排落实。参展单位必须在现场亲自签收展品。

七、根据展馆规定，凡于布展及撤展期间进入展馆的相关人员，都必须佩戴安全帽。高空处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要求系好安全带。否则将给予整顿和相应处罚。请参展单位严格遵守展览时间，请于展览结束后整理展品及携带物品。请提前与指定货运代理公司联系货运事宜。

八、标准展台的拆除在展会结束后立即进行，建议参展单位及时撤走展板上的宣传资料和海报。

注：没有佩戴合格的安全帽及施工证件、参展证件或本人与证件不符的，一律不让进入场馆，若强行进入场馆，出现任何问题，展会主办方及主场运营服务商将追究其相应责任。

布展、撤展车辆交通行驶线路/车辆办证

一、从京珠高速（由南向北、由北向南）、到达的车辆

1. 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线路

从绕城高速方向到达的车辆沿江城大道直行2.0公里→江城大道与沌阳大道交汇处右转→沌阳大道直行2.5公里→沌阳大道与沌口路交汇处左转→沌口路直行2.7公里→沌口路与芳林路交汇处左转→芳林路直行2公里→芳林路与紫藤路交汇处右转→紫藤路与栖林路交汇处右转→栖林路直行1.8公里→栖林路与沌口路交汇处左转→进入国博大道直行1500米→靠右行驶进入四新南路立交桥→四新南路直行700米→四新南路与晴川大道交汇处左转→晴川大道直行2.0公里→晴川大道与四新北路交汇处左转→进入四新北路国博临时停车场车辆待停区→等候办证→持证车辆听候工作人员调遣由北区B4闸道口有序进入展馆卸货。

所有货运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后，应依次排队等候，有序的在车辆办证处办理《货车进馆证》。

2. 持证车辆馆内行驶路线

(1) 持证车辆进馆路线

办证完毕的货运车辆依次驶出临时待停区→由B4匝道口进入南馆A区卸货区域。

(2) 持证车辆离馆路线

装、卸货物完毕的车辆立即驶离卸货区南区（A1-A4）车辆左转由南区A4闸道口驶离展馆→在四新南路路口右转→四新南路→四新南路立交→国博大道→国博大道与栖林路交汇处右转→栖林路→栖林路与紫藤路交汇处左转→紫藤路→紫藤路与芳林路交汇处左转→芳林路→芳林路与沌口路交汇处右转→沌口路→沌口路与沌阳大道交汇处右转→沌阳大道→沌阳大道与江城大道交汇处左转→江城大道→高速。

注：所有布、撤展货运车辆严格按照武汉市货车管理规定通行。

3. 布撤展车辆主要行驶路段

- | | | | |
|----------|-----------|------------------|----------|
| (1) 江城大道 | (2) 沌阳大道 | (3) 沌口路 | (4) 芳林路 |
| (5) 紫藤路 | (6) 栖林路 | (7) 国博大道 | (8) 四新南路 |
| (9) 晴川大道 | (10) 四新北路 | (11) 四新北路国博临时停车场 | |

二、外围交通管理办法

1. 临时停车区设置

所有布、撤展货运车辆，均按照武汉国际博览中心外围交通路线规划，行驶至到达货车待停区，依次排队等候办证进场。

武汉国际博览中心布撤展货运车辆临时待停区设立在四新北路国博临时停车场，停车区面积约为70000平方米，预计可停放大小500辆货运车辆，所有货运车辆均在此等候办证进场。

所有货运车辆到达后须听从现场交警、交通协管及安保人员的指挥。

2. 车辆办证工作

因武汉国际博览中心的布撤展货运车辆多为大型货运车辆（车型为13.5米以上），为减轻展馆及周边道路的交通压力，确保周边道路畅通，车辆进馆有序进行，货车进馆需统一办理《货车进馆证》，“快进快出”提高布撤展工作效率。

2.1 进馆办证工作

纵连展会物流（武汉）有限公司将对所有参展单位的货运车辆进行统一管理。

(1) 办证时间：布展时间内办理《货车进馆证》，《货车进馆证》仅当日内有效，凭证放行。所有本次展会运输车辆凭此证按照规定路线行驶。

(2) 办证/领证地点：四新北路国博临时停车场内（四新北路近鹦鹉大道口）。

(3) 办证要求：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后须耐心排队等候，有序携车辆行驶证、驾驶证等相关资料至车辆办证处进行办理进馆手续。

(4) 办证须知：办理《货车进馆证》需缴纳交通秩序维护费50元/车/次，押金300元/车/次。卸货时间自车辆办证登记时间起至车辆退证登记时间止（备注：须出具《货车进馆证》与押金收款凭条，且车辆须随证到达退证处）。每车享有120分钟的免费卸货时间，若卸货时间超过120分钟则按50元/60分钟/车收取超时违约金，费用从《货车进馆证》押金中扣除，不足60分钟按60分钟计算。（提示：此证严禁转借、转让，确保一车一证）

(5) 所有进场布、撤展车辆需办理相关证件后，方可进入会场。

2.2 出馆退证工作

所有车辆卸货完毕后均由展馆A4闸道口驶出，在退证处办理相关退证手续后离场。

(1) 退证地点：A4斜坡处。

(2) 退证须知：须出具《货车进馆证》与押金收款凭条，车辆须随证到达退证处。

3. 办证退证须知

3.1 禁止携带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物品。

3.2 请保管好随身携带的物品，关好车辆门窗。

3.3 有序停放，禁止占用行车通道。

3.4 所有参加布撤展货运车辆均按照本次展会外围交通路线行驶，必须遵守现场交通管理，并听从交警及现场协管人员的安排，结合馆内现场装卸实际情况，合理进行车辆换证及车辆放行工作。

3.5 本次车辆办证使用系统办证，录入完整的车辆信息（展位号、联系电话、驾驶员信息）。每天将车辆信息及时传送到职能部门。

3.6 在临时停车区加大人力部署，并告知所有货运车辆只能在规定的办证处办理车证，以防假证。

3.7 对停放在临时停车区的货运车辆实行错峰放行方式，避开每天上下班高峰期，减轻周边道路的交通压力。

3.8 温馨提示中，提醒司机进入国博中心车辆行驶速度为15公里/小时，严禁超速行驶，严禁夜间鸣笛，严禁货运车辆夜间停放在武汉国际博览中心。

3.9 所有货运车辆严格遵守道路交规和武汉市车货车管理规定。

三、现场交通管控建议

布撤展期间，为确保布撤展期间交通有序顺畅，我司将对下路段加强人员布控，对车辆的引导和疏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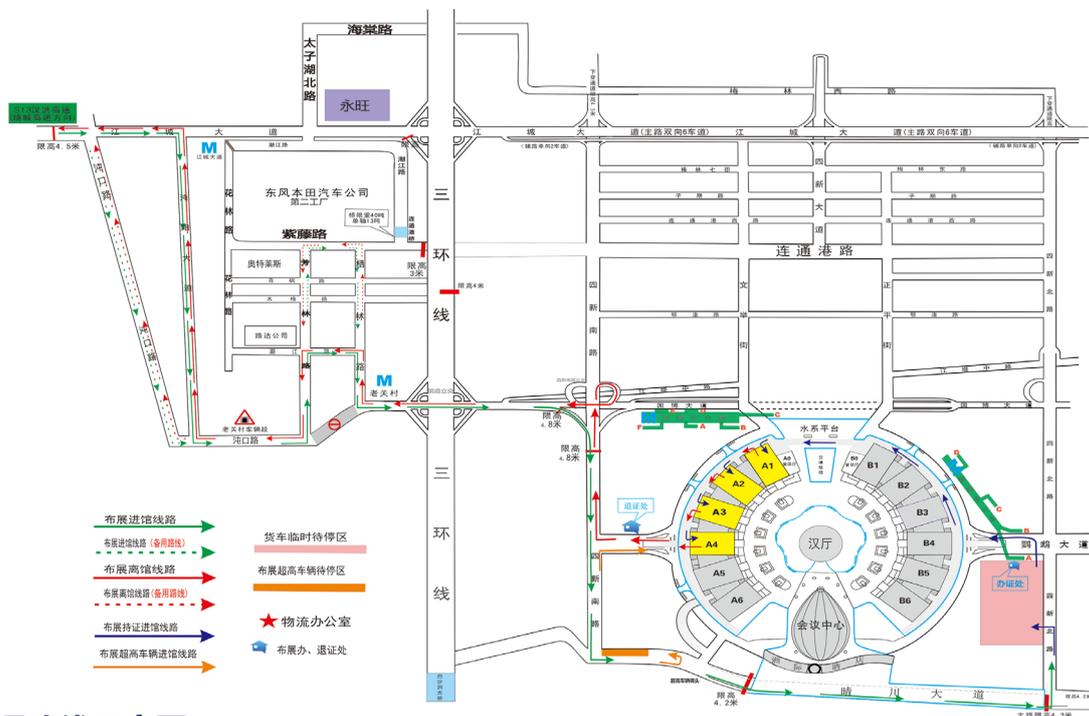
1. 四新南路；
2. 晴川大道；
3. 四新北路；
4. 四新北路与鹦鹉大道交汇处；
5. 四新北路国博临时停车场。

四、附件

相关指示图详见“交通方案附图”。纵连展会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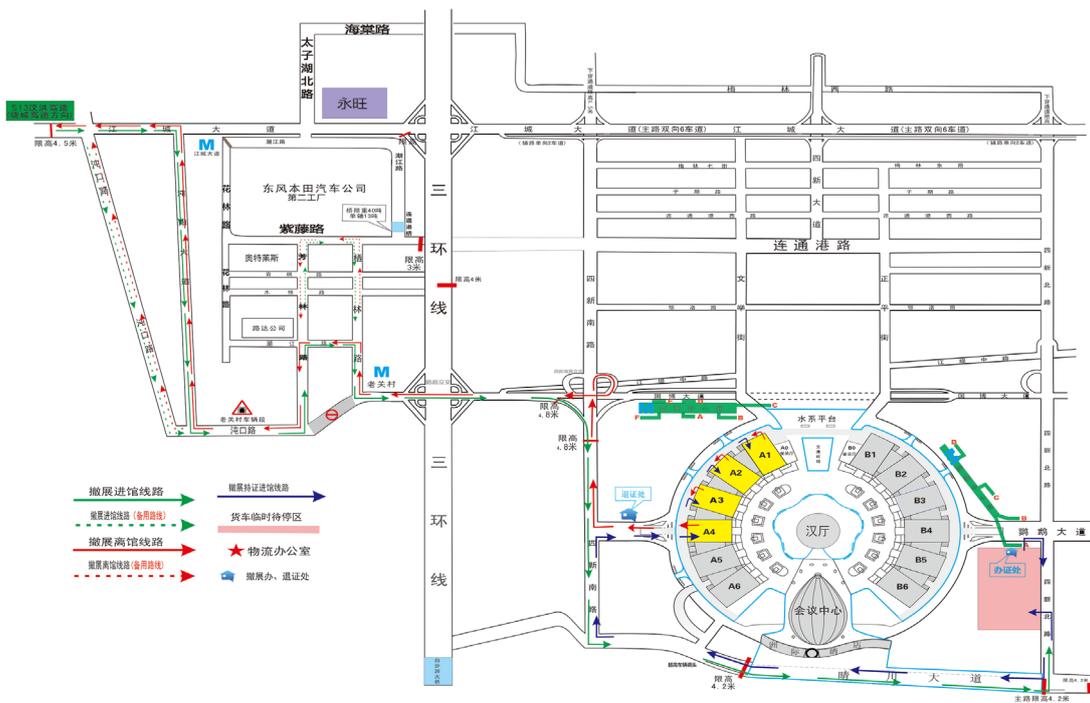
布展交通路线示意图

2025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布展交通路线示意图



撤展交通路线示意图

2025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撤展交通路线示意图



B

展台搭建

- 9 标准展位服务及须知
- 10-13 标准展位展具租赁
- 14 特装展台报馆流程
- 15 特装展台押金和报馆提交材料
- 16-22 特装展位布展须知
- 23 表格1：展台施工报馆费用列表
- 24-25 表格2：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 26 表格3：施工安全责任书
- 27-28 表格4：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 29 附表1：特装展台保险规定
- 30 附表2：加班费用明细表
- 31 附表3：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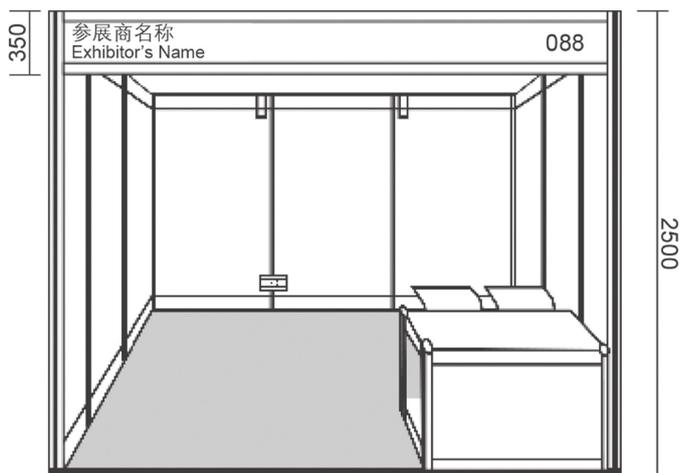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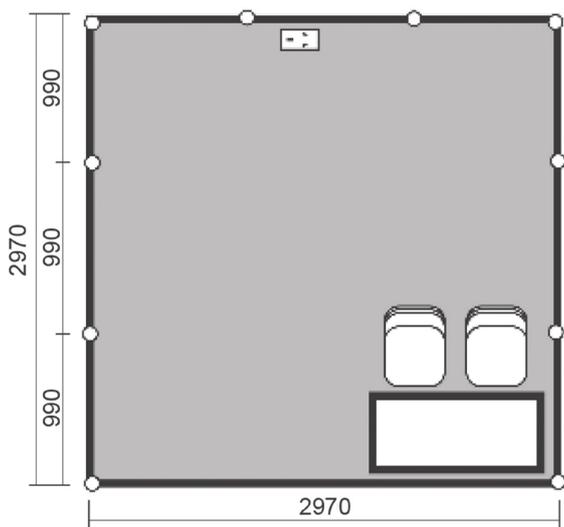
标准展位服务及须知

标准展位的楣板内容按组委会规定要求提交（特装展位无需提交）。请在下列表格中填入参展单位中英文名称（不得多于20个字），如无公司英文名称则无需填写。标准展位楣板提交至北京华创天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截止日期为2025年04月11日，一经确认不能修改，由于展商原因造成的楣板内容临时修改，修改费用由参展单位承担。

标准展位楣板信息

单位名称：（中文） _____ 展位号： _____
 （英文） _____

一、标准展位平面及立面图：



二、标准展位布展须知

- 1、本展位经组委会验收合格，符合标准展位配置要求：3面围板（转角默认双开口）、1张咨询桌（铝框咨询桌尺寸980*480*760mm）、2把椅子、2支射灯、中文楣板、1个220V/5A插座（仅限电视机、手机充电器、VCD等小家电使用，超出用电标准的必须向主场运营服务商办理用电申请）。
- 2、布展时请勿踩踏桌椅；不能在展具上涂画；不能挪用其它展位配置或租赁的家具。
- 3、标准展位上不能倚靠和悬挂重物，不得损坏或私自撤改展位，不能在展板展具上打入钉子、螺钉或者钻孔；如需粘贴，仅允许使用非残留性的布基胶，不允许使用其它粘胶物。
- 4、标准展位内严禁私拉乱接电源线，严禁私自安装射灯、太阳灯等大功率的照明灯具。
- 5、地面不允许打孔、刷油漆，严禁贴泡沫双面胶、纸双面胶、背胶、不干胶、透明胶。
- 6、未经许可，不能在标准展位内私自进行木结构装饰装修。
- 7、如有违反规定之行为造成财产损失，会展中心有权要求按价赔偿及给予相应处理。

友情提示：请您在参展中保管好自己和展位上的物品，尤其是现金、手机、提包、摄像机、笔记本电脑等贵重物品及重要证件，以防被盗或丢失。

标准展位展具租赁价格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类别	单价
1	电视机 (75寸)	1660*930	台	电器	2000
2	电视机 (55寸)	L1240*W715*T110mm	台	电器	1200
3	电视机 (42寸)	L950*W560*T80mm	台	电器	800
4	音响	2音柱1调音台1移动麦	套/天	电器	1500
5	小铲灯	35瓦	盏	灯具	50
6	饮水机 (含1桶水)	0.3长×0.25宽×1.2m高	套	电器	120
7	桶装水	15L	桶	杂物	20
8	24瓶瓶装水		件	杂物	50
9	安全帽		顶	杂物	25
10	1米栏	0.7高 拉伸1.0-1.3m	根	围栏	40
11	礼宾栏		根	围栏	45
12	铁马	2长×1.2高	块	围栏	55
13	讲台	1.2高×0.7宽	个	桌椅	350
14	1m条桌 (带白色桌布)		张	桌椅	120
15	吧桌 (带台布)	直径0.6m	张	桌椅	120
16	吧椅	白色L0.38*W0.4*H0.8m	把	桌椅	80
17	吧桌吧椅套装	1吧桌+3吧椅	套	桌椅	350
18	铝合金咨询桌	980mmL*480mmW*760mmH	张	桌椅	120
19	玻璃圆桌 (带白色桌布)	直径0.8*高0.65m	张	桌椅	120
20	白折椅		把	桌椅	25
21	白折椅-洽谈桌椅套装	1玻璃圆桌+4白折椅	套	桌椅	180
22	葫芦椅		把	桌椅	35
23	葫芦椅-洽谈桌椅套装	1玻璃圆桌+4葫芦椅	套	桌椅	220
24	贵宾椅 (带白色椅套)		把	桌椅	40
25	贵宾椅-洽谈桌椅套装	1玻璃圆桌+4贵宾椅	套	桌椅	240
26	可转沙发椅-洽谈桌椅套装	4可转沙发椅+1玻璃圆桌, 米黄色沙发椅	套	桌椅	350
27	伊姆斯-木桌椅套装	1桌4椅, 0.7m直径	套	桌椅	350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类别	单价
28	沙发-洽谈桌椅套装	宽85*进深70*高60cm 2单人米黄色沙发+ 1白色木质方茶几	套	桌椅	450
29	沙发条凳	L1.2*W0.45*H0.45m	个	桌椅	150
30	中南海沙发	长103cm, 宽88cm, 高91cm 坐高44.5cm, 扶手高57cm	张	桌椅	400
31	小茶几	55cm*55cm	张	桌椅	55
32	白色铝合金高玻璃柜	高1.95m 长0.98m 宽0.46m	个	展架	300
33	白色铝合金低玻璃柜	高0.945m 长0.98m 宽0.55m	个	展架	200
34	梯形展架	踏板: 1.2×0.3m 台阶高度: 0.4m	套	展架	150
35	1m长托板	L1*W0.3m	块	展架	30
36	网片	1*1.2m	片	展架	25
37	多层资料架	L0.35*H1.4m	个	展架	85
38	美工设计	修3稿	m ²	美工	30
39	标展背墙KT板制作	包含画面制作、安装、拆卸、 垃圾处理	m ²	美工	100
40	标展背墙车贴制作	包含画面制作、安装、拆卸、 垃圾处理	m ²	美工	100
41	手举牌	画面50cm*30cm, 包含物料 制作、配送	块	美工	80
42	立屏展架	0.8m*1.8m尺寸, 可做单双面 画面。包含物料制作、配送	套	美工	300(单面) 350(双面)
43	钢塑易拉宝	1.2m*2m, 包含物料制作、配送	套	美工	150
44	X展架	1.2m*2m, 包含物料制作、配送	套	美工	150
45	门型展架	1.2m*2m, 包含物料制作、配送	套	美工	180
46	宣传单页印刷	A4尺寸, 157铜版纸, 双面彩印, 500张/份, 费用包含制作、配送。	份	美工	400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类别	单价
47	绿萝		盆	绿植	50
48	散尾		盆	绿植	120
49	也门铁		盆	绿植	100
50	小桌花		处	绿植	50
51	台花		处	绿植	300

租赁联系人：蔡仰旬 181 4481 8043

张俊杰 180 6206 2316

展具图片明细表

				
1-2-3	4	5	6-7	8
				
9	10	11	12	13
				
14	15-16-17	18	19	20-21
				
22-23	24-25	26	27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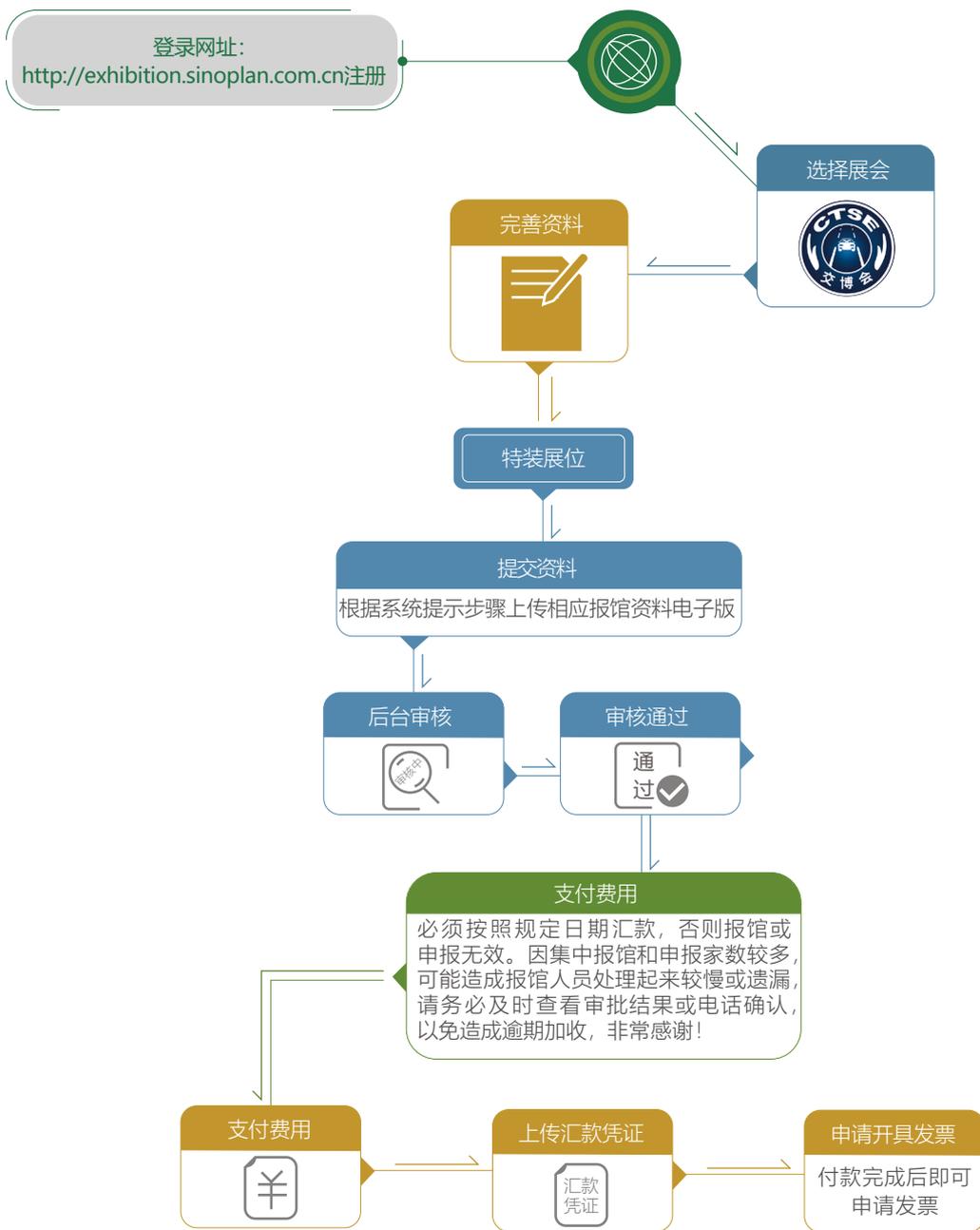
 <p>29</p>	 <p>30-31</p>	 <p>32</p>	 <p>33</p>	 <p>梯形展架 200元/块 踏步: 1.2*0.3m 台阶: 0.4mH</p> <p>34</p>
 <p>35</p>	 <p>36</p>	 <p>37</p>	 <p>38-39</p>	 <p>40</p>
 <p>41</p>	 <p>42</p>	 <p>43</p>	 <p>44</p>	 <p>45</p>
 <p>46</p>	 <p>47</p>	 <p>48</p>	 <p>49</p>	 <p>50</p>
 <p>51</p>				

租赁联系人: 蔡仰旬 181 4481 8043

张俊杰 180 6206 2316

特装展台报馆流程

特装展商需委托专业的搭建装饰公司搭建展台，必须根据如下流程申报



注：以上手续可于2025年3月28日前，提交至主场运营服务商办理，逾期将在价格基础上加收50%加急费；搭建现场申报加收100%加急费。未完善以上手续自行进场将给予严肃处理。【截止日期：2025年3月28日】

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盛典博览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75620719197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银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1号歌华大厦B座首层	账 号：0126014210014545	银行行号：305100001266

特装展台押金和报馆提交材料

特装展台押金收取标准

特装展位面积	施工安全和清洁押金	备注
100m ² 以内	20000元	此项押金针对特装搭建商收取
100m ² ~300m ²	40000元	
300m ² ~500m ²	60000元	
500m ² 以上	酌情增加	

特装搭建商办理申报手续需提交的文件清单

序号	表格名称	备注				提交方	
		表格编号	盖章	上传	原件	参展商	搭建商
01	展台施工报馆费用列表	表格 1					系统内选择
02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表格 2	√	√	√	√	√
0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表格 3	√	√	√		√
04	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表格 4	√	√	√		√
05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
06	特种作业人员(电工、高空作业)技术证书复印件		√	√	√		√
07	展台设计图纸		√	√	√		√
08	超过4.5米(含)展台图纸审核文件及相关审核单位和工程师资质、身份证复印件(工程师和审核单位联系方式)		√	√	√		√
09	展台和工人保险单			√	√		√

展台设计图纸具体要求

图纸清单	图纸要求	提交介质
效果图	需正面图、侧面图、俯视图	于2025年3月28日前将报馆文件扫描件上传至北京盛典博览国际会展有限公司网报系统 http://exhibition.sinoplan.com.cn
网格图(平面图)	需用米字格标注尺寸	
网格图(立面图)	需用米字格标注尺寸	
施工图	需标注详细尺寸及搭建使用材质, 展台规划说明书及搭建材料技术数据, 材料明细清单	
剖面图	整体结构效果拆分、链接节点、支撑点需标注支撑重心、位置、钢管(尺寸厚度)是否上下贯穿、是否有底盘(尺寸厚度)。	
电路和配电箱图	展位配电平面图和配电系统图。 1. 注明用电性质、用电总功率、总开关和各级保护开关的额定电流和电压等级。 2. 注明用电电器的种类、规格、数量、功率; 注明必须配置的漏电保护器(不大于30mA)和断路保护器的规格、型号。 3. 注明所选用电线(缆)材料的型号、规格。 4. 注明准确展位总配电箱位置和各类用电器安装位置。 5. 注明电气线路敷设方式(主线路必须穿管)。 6. 注明展示用舞台调光设备和扩音设备的用电峰值电流。	
钢结构图	1. 需要标注: 方形钢管、工字钢、槽钢还是角钢(型号、尺寸mm)。 2. 对接焊缝质量等级为二级, 角焊缝质量等级为三级, 图中未注明的焊缝一律满焊。 3. 螺栓连接需用10.9S级高强度螺栓。 4. 相关结构设计、相关搭建材料计算数据、承重、稳定性、强度上需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 支撑点需标注支撑重心、位置、钢管(尺寸厚度)是否上下贯穿、是否有底盘(尺寸厚度)。	
消防图	灭火器配备位置、数量、疏散出口标识	

特装展位布展须知

为加强对武汉国际博览中心展会现场施工安全管理，保障各项展会工作安全顺利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第505号令《大型群体性活动安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在施工时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武汉国际博览中心（以下简称“国博展馆”）相关规章制度，服从国博展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特制定展会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如下：

一、施工证件使用和车辆管理规定

1、施工人员入场馆，应随身佩戴本届展会施工证件，无证者不得进入施工现场。施工证不得涂改、复制、转借。如不按要求佩戴证件或不服从场馆工作人员管理，场馆工作人员有权取消其进场施工资格。

2、货运车辆需按照场馆指定路线行驶，并停放在规定区域。货运车辆入场馆卸货区域，需当日到货车停车场指定地点办理货运车辆通行证，经批准后方可进入。货运车辆从进入卸货区登记进场时间起，至退还证件押金止享有2小时的免费停留时间，若超过2小时将从证件押金中扣除相应费用。撤展时车辆进入卸货区后方可将物品搬运至卸货区直接进行装车，若车辆未进入卸货区，禁止将物品搬运到卸货区内，占用卸货平台。

3、凡进入国博展馆开展特种作业的作业人员（如电工、叉车驾驶员、高空作业人员等）必须持有政府规定的相关操作证，并随身携带备查。特殊工种无证人员一律不得从事特种作业。操作必须严格按各安全规程执行，杜绝一切违章操作和指挥。

二、特装展位施工现场管理规定

1、本次特装展位限高为4.5米（包括地台高度和悬挑造型等），特殊情况下，如搭建高度超过4.5米不高于5米，施工单位需制定安全保障方案，并须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审核通过，报博览中心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展位搭建的设计须符合各相关专业技术准则的要求（如安全用电、消防、结构、给排水等），特装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5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6米，钢结构立柱应使用直径100毫米以上的无缝钢管，底部焊接底盘，上部焊接法兰盘以增加连接点接触面积，以保证展台结构的牢固性。展台结构主体墙落地宽度不应小于120毫米，以确保墙体与地面的接触面积，超过6米的大跨度墙体及钢框架结构之间应在顶部加设横梁连接，下部须加设立柱支撑，保证展台整体刚度和稳定性。

2、展台布、撤展施工应在自身展台划线范围内进行，不得超范围跨区进行，施工材料、工具应规范、平整放置在本展台范围内，不得竖立、堆码在展台上和堵塞消防通道。

3、严禁利用国博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严禁利用国博展馆柱体、墙体等固定设施作为展台支撑及依靠物，严禁在防火卷帘门下搭建展台及堆放物品，严禁遮挡国博展馆消防设施设备（消火栓、消防水幕、红外对射、监控探头、消防通道等）。严禁直接在国博展馆柱子上安装灯具灯箱，国博展馆的设备设施不得拆除、搬移和损坏，施工单位不得擅自用国博展馆配电箱、水源等固定设施。

4、施工单位搭建的室内展台时应做到结构牢固、安全。展台结构严禁在展区地面、墙面、柱体、各种专用管线上钉钉、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与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

5、国博展馆内原则上不允许使用地砖、墙砖等石材进行展台制作、装饰(专业展除外)，如必须使用的单位，需提前

向主场运营服务商申报，再由主场运营服务商向国博展馆书面申请。申请通过后方可进行施工，在制作与装饰过程中不得在展台施工现场进行切割。

6、高空作业安全管理。

6.1 施工搭建单位应使用安全合格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施工人员进行高空作业（坠落高度基准面 $\geq 2\text{m}$ ）时应有效佩戴安全帽、安全带，着软底鞋，现场设置安全隔离区，清理区域内障碍物品，安全隔离区须设有明显标识。施工现场应设安全员负责安全管理工作。

6.2 对患有精神病、癫痫病、高血压、视力和听力严重障碍的人员，一律不准从事高空作业。严禁酒后、带病以及疲劳进行高空作业。

6.3 施工人员在施工前应认真检查脚手架、登高梯等登高工具是否符合规定要求并安全可靠，检查随身携带工具是否放好并固定。

6.4 人字梯最大高度不允许超过3米，施工人员严禁站在人字梯顶端施工作业；梯上只允许1人作业，并至少安排1人扶梯，梯子移动时不允许站人。

6.5 所有脚手架严禁搭建到三层以上，脚手架最上层须加装1米高安全护栏；使用脚手架作业时脚轮必须固定，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铺满脚手板，扣好交叉斜撑；脚手架上最多容纳2人同时作业，并至少安排1人扶脚手架；脚手架在移动时严禁载人。

6.6 展台施工单位应使用安全合格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展台高度超过5米时，不得使用移动式脚手架作业，必须使用固定式工程架。

6.7 高空作业人员在作业时必须系上安全带，安全带应“高挂低用”，并挂在牢固的构件上。

6.8 高空作业应设专人监护，防止其他无关人员进入高空作业区域。

6.9 高空作业应避免重叠作业，必须进行重叠作业时，应有可靠的隔离措施，夜间作业应配备符合要求的照明设施。

7、展台设计有地台的，搭建地台时宜在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公众人身伤害。在展台地台施工完成后，应在地台边缘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识。

8、展台搭建装修后形成锐角的硬物、地面上突出或低凹的装饰结构、拖放于地上的绳索或线缆、容易造成砸伤、撞伤的物品，在可能导致人员伤害的高度或平面范围内的，必须采取防护措施和醒目警示，以免意外伤人。

9、布、撤展期间不得擅自将未成年人及无关人员带进布撤展场所，如发现违规者，将根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10、展会活动开幕前，所有布展单位应接受公安、消防、国博展馆等部门组织的安全检查，对发现遮挡和覆盖消防门、消火栓、应急指示灯等消防设施设备的问题，组委会、主场运营服务商、参展商及施工单位应无条件配合清理整改。

11、撤展安全管理。展会活动结束后，为保证展会撤展安全有序以及国博展馆内人员安全，撤展应按下列步骤进行：

- ① 闭馆（观众停止进入）；
- ② 清场、断电（清除展区内所有参观观众）；
- ③ 展商撤离展品；
- ④ 拆卸展台结构。

撤展过程中禁止推拉野蛮撤展施工，应自上而下拆除展台结构，严禁推倒、拉倒等野蛮施工，在撤展过程中禁止抛掷物料。搭建商自行负责清理场地，经主场运营服务商现场管理人员检查签字后，方可离场。关于特装展台的拆除，主场运营服务商要提前向国博展馆报备撤展方案（“谁搭建、谁拆除”），如展台搭建公司因其他原因不能自行拆除展台，须将展位委托给第三方拆除的，应由主场运营服务商审核确认相关资质证明和委托责任划分（委托协议以及拆除方案），交由国博展馆留存。**特装展台建筑垃圾必须运输至国博展馆红线范围以外符合市政规定的垃圾处理场，禁止在任何公共区域乱堆乱放。**

三、施工现场材料管理规定

- 1、搭建材料应使用阻燃或难燃材料，木结构应在表面做防火处理，粘贴防火板或涂刷防火涂料。
- 2、展台装饰材料应使用阻燃或难燃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窗帘布、纱制品等各类针棉制品装饰展台。
- 3、仿棉麻布纱质感的装修装饰材料及特殊膜制品，其燃烧性能均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B1级标准（难燃），主场运营服务商应对施工材料合规性进行检查。
- 4、展台施工严禁使用易燃、易爆物品以及含有辐射、放射、有毒、腐蚀性高挥发等物品。
- 5、搭建展台所使用的玻璃必须为钢化玻璃、夹胶玻璃等安全性能高的玻璃。承重玻璃以及用于制作门、窗的活动玻璃和单块面积大于2平方米的玻璃均须进行钢化处理，且其厚度不得小于10毫米。其它用于装饰性用途、非承重用途的普通玻璃也必须保证不会对人员造成伤害。暴露的玻璃边角必须进行加工处理或加装保护装置，以免伤及人员。透明玻璃作为围护墙体的材料时，必须在正常视野范围内予以明显标示，以防人员误撞造成伤害。若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确保结构稳定。
- 6、钢结构立柱应使用直径100mm以上的无缝钢管，底部焊接底盘，上部焊接法兰盘以增加连接点接触面积，保证展台结构的牢固性。
- 7、展台结构主体墙落地宽度不应小于120mm，以确保墙体与地面的接触面积，超过6m的大跨度墙体及钢框架结构之间应在顶部加设横梁连接，下部须加设立柱支撑，保证展台整体刚度和稳定性。
- 8、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会活动特点合理选材。
- 9、展台搭建及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II类民用建筑工程（文化娱乐场所、图书馆、展览馆、体育馆等）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的要求。

四、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 1、展会主办方、主场运营服务商、施工单位、参展商等应认真贯彻国家、湖北省、武汉市有关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并严格执行相关消防规章制度；主办方应在开展前组织开展消防培训和消防疏散演练，做好相关记录留存，报国博展馆备案。
- 2、国博展馆不建议特装展位进行全封闭，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台顶棚至少有7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当展台进行全封闭时，应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并设年检合格的灭火器。全封闭展示区域或半封闭展示区域的建筑面积大于120平方米时，疏散门的数量不应少于2个，宽度不应小于0.9米。
- 3、展台灯箱的制作，应采用防火涂料进行防火处理，灯箱内灯具安装应与灯箱主体有一定距离和空间，灯箱制作完毕应预留散热孔。

4、国博展馆内严禁吸烟，严禁使用易燃、易爆物品以及含有辐射、放射、有毒、腐蚀性高挥发物品等。未经许可严禁电、气焊等明火作业。如须使用，应提前向主场运营服务商进行申报，再由主场运营服务商统一向国博展馆提交书面申请（申请材料、安全承诺书、操作人员的相关证件等）。申请通过后，方可进行动火作业。

5、国博展馆内严禁现场木结构初加工，电锯、切割机、焊机等设备进馆须提前向主场运营服务商申报，再由主场运营服务商向国博展馆提交书面申请，获得许可后方可进馆。对擅自使用电锯、切割机、焊机等设备的单位和个人，国博展馆有权制止，对屡禁不止者，将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6、国博展馆内严禁大面积刮腻子、抹灰、涂刷乳胶漆及喷漆、万能胶粘贴等作业，上述作业只能在做好防护措施后用于修补或者处理接缝，并须由主场运营服务商提前向国博展馆进行书面申请。申请通过后，由国博展馆安排时间段作业。对擅自刮腻子、抹灰、涂刷乳胶漆及喷漆、万能胶粘贴作业的单位和个人，国博展馆有权制止，对屡禁不止者，将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7、特装展台应配备合格、有效的灭火器具，灭火器在展台进场施工时应均匀摆放在展台四周显眼且易操作的位置，灭火器配备标准为50m²内4具，50m²外每增加50m²增加2具（不足50m²按50m²计算）。搭建商不允许自行携带的灭火器材，必须前往现场指定位置租赁展馆配发的灭火器材。特装展台在制作装饰完毕后，应将高于隔壁或周围装饰物的部分进行美化处理，美化处理所使用的材料应做好防火处理并固定牢靠。

8、展台铺设的地毯，其质量应满足国家相关环保、防火、阻燃标准。

五、展位用电管理规定

1、展会活动的电气设备安装应符合《电气安全技术和电气安全规范》中的技术规范要求。

2、电气施工人员应持有国家劳动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书。在施工期间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配合主场运营服务商和国博展馆检查。

3、在国博展馆安装的各种照明灯具及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

4、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阻燃电线连接电器设备，绝缘强度须符合标准。展台电路、电器连接宜采用接线端子连接，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不得裸露（可采用阻燃绝缘明装盒封闭或采用脱离后无触电裸露的插拔组件连接）。连接灯具的绝缘导线最小截面积1m²。

5、电压不同的线路要分开敷设。动力用电应与照明用电分开使用。每路电源应分别加装保护装置，不得超负荷用电。照明电路自带配电盘及控制开关。

6、展台内安装高温灯具应加有效保护措施。高温、强光灯具的引出线应采用耐高温套管，且必须装在专用金属架上，周围不可放置可燃物。高温灯具应加防护罩。高温、强光灯具安装高度应在2.5米以上。严禁使用霓虹灯作为展台装饰照明。

7、电动沙盘、模型、灯箱应采用阻燃或难燃材料制作。所装灯具及其发热部件，如镇流器、低压变压器等发热元件应与木质结构保持安全距离或设非燃隔离层，并远离可燃物，电线要分束穿绝缘套管。布景箱、灯箱应设有散热检查孔。

8、施工单位、参展商不得在国博展馆供电设备及照明或动力线路上私自接驳用电设备，如有违反，发生一切后果自负。

9、施工期间临时用电须自备电线，电线中间不应有接头，并配有保护开关。

10、展会活动所敷设的各种线路应固定，防止直接承受拉力，在穿越门、洞、口、通道等地点时应加装盖板加以保护。

11、展会活动用电设施周围不得堆放可燃物和其它杂物。

12、所有特装展位的电箱应等展位结构搭建完成后进行安装，安装时应垂直安装固定在结构上（离地高度不小于30cm），所有安装的电箱应带有外壳，空开或电线严禁直接裸露。

13、展期用电严禁作为施工用电使用，展期用电在开展前由国博展馆统一安排送电，如发现违规用电者，将根据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14、如发现违反上述规定以及不安全因素的，为确保安全，国博展馆有权在不通知的前提下，随时停止供电。

六、网络安全管理

1、参展商信息发布设备（含LED电子屏、电视、显示器等）应关闭投屏、蓝牙连接、USB等功能。严禁浏览和发布反动、黄色、邪教、散布谣言等扰乱社会秩序和破坏社会稳定等信息内容。

2、禁止开设VPN服务器、文件服务器、共享服务器、下载服务器、FTP服务器、WEB服务器、E-MAIL服务器、游戏服务器、媒体服务器、短信服务器、网络磁盘、聊天服务器等各种对外服务器。

3、默认关闭所有风险业务端口，如需临时开启风险端口应提前报公安部门审查。

4、严禁参展商私自搭建私有无线网络，包含无线路由器、无线AP等。

5、展会期间所有计算机网络进行文件与数据传输时，应该做好病毒的清查工作。在计算机软件与硬件使用前，应做好病毒与其它有关数据的检测。

七、存在以下行为的搭建单位，武汉国际博览中心将拒绝其能源提供、清除现场、禁止其入场

未经审批物品及车辆重量超过场馆设计承载标准；使用易燃聚氨酯泡沫材料布置展台；现场搭建进行生料加工；使用纸板材料作为主体承重材料；未经审批现场存放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炸药、烟花等）；未经审批现场携带存放、使用危化品压力容器（氧气、氢气、液化气等）；占用消防应急疏散通道布置展位；布展撤展期间动用明火作业；展位平面布置方案与向主场运营服务商申报审批的方案不符合；超负荷用电运作；私自改装场馆配置的电箱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电线。

八、TRUSS架的基本信息及搭建要求

TRUSS架：由直杆组成的一般具有三角形单元的平面或空间结构，其在展览搭建和拆除时的基本要求如下：

一、TRUSS 架允许搭建跨度

1、300mm*300mm

主管：50*3mm、产品材料：铝合金国标6082-t6

副管：50*2mm、产品长度：0.5m~4m

斜管：25*2mm、产品颜色：银白色 品名：铝合金螺丝架、最大承重25KG、产品形状：四边形、最大跨度3m

2、400mm*400mm

主管：50*3mm、产品材料：铝合金国标 6082-t6

副管：50*2mm、产品长度：0.5m~4m

斜管：25*2mm、产品颜色：银白色 品名：铝合金灯光架、最大承重40KG、产品形状：四边形、最大跨度6m

3、500mm*600mm

主管：50*3mm、产品材料：铝合金国标6082-t6

副管：50*2mm、产品长度：0.5m~4m

斜管：30*2mm、产品颜色：银白色

品名：重型铝合金铝板架、最大承重50KG

产品形状：四边形、最大跨度9m

4、600mm*760mm

主管：50*3mm、产品材料：铝合金国标6082-t6

副管：50*2mm、产品长度：0.5m~4m

斜管：30*2mm、产品颜色：银白色

品名：重型铝合金铝板架、最大承重80KG

产品形状：四边形、最大跨度12m

二、桁架(truss)搭建要求搭建商提供的信息

- 1、TRUSS架：主要承重构件的截面尺寸、节点详图等详细信息。
- 2、TRUSS架：舞台灯光和音响等设备规格、数量、重量等详细信息。
- 3、TRUSS架：展材装饰规格、重量等详细信息。
- 4、TRUSS架：底盘规格尺寸、材质等详细信息。
- 5、TRUSS架：布展和撤展的安全措施等信息。

三、TRUSS 架搭建关键节点构造要求

- 1、柱与柱脚钢板为焊接，柱脚钢板必须直接落地。
- 2、柱跨 $\geq 10\text{m}$ 时，柱脚钢板尺寸不宜小于 $1000 \times 1000 \times 20\text{mm}$ ；
 $10 > \text{柱跨} \geq 5\text{m}$ 时，柱脚钢板尺寸不宜小于 $800 \times 800 \times 15\text{mm}$ ；
 $10 > \text{柱跨} \geq 5\text{m}$ 时，柱脚钢板尺寸不宜小于 $500 \times 500 \times 10\text{mm}$ ；
- 3、为保证结构体系为框架体系，梁柱节点必须为刚接节点。

说明：采用提升葫芦吊装方法的，必须采用双葫芦吊装，即要保证每个柱头不少于两个葫芦的吊点。搭建单位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和钢柱与TRUSS架间的空隙尺寸，利用柱直径调节支撑轮位置，采用钢销或者两个半圆结构螺栓来保证支撑轮与柱紧密连接。

四、TRUSS架搭建时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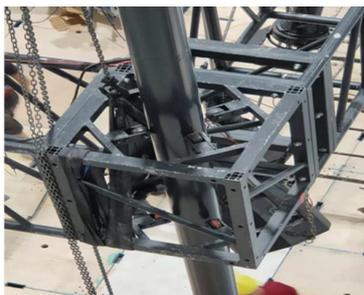
- 1、所有参加吊装人员需要开吊装培训会，搭建施工人员听从主场搭建负责吊装监督人员的讲解指挥。
- 2、起吊前，吊装范围内1米不能有非施工吊装人员。
- 3、专人指挥吊装，根据标高尺，统一升高高度，要求每升高200mm停一次、升高200mm停一次、升高200mm停一次，一直到需要的高度。
- 4、吊装现场出现问题、即时停止吊装，问题解决好继续吊装。
- 5、最后再复查结构吊装情况-复验-结束。
- 6、展馆吊装方收链条（支撑柱吊装：施工方收链条）。

五、TRUSS架拆除时的要求

- 1、所有参加降吊点人员需要开降结构培训会，听从主场搭建负责吊装监督人员的讲解和指挥。
- 2、降吊点，降吊点范围内1米不能有非施工吊装人员。
- 3、专人指挥降吊点，根据标高尺，统一升高高度，要求每降低200mm停一次、降低200mm停一次、降低200mm停一次，一直降到地面为止。
- 4、降吊点现场出现问题、即时停止降吊点，问题解决好继续降。
- 5、最后卸结构、灯具、屏幕和桁架连接注意安全，保证到最后都是安全的。
- 6、展馆吊装保护好对方物料。
- 7、支撑柱在放倒时要注意安全，人工不能放倒必须请第三方（主场运输）提供吊车，用机械放倒，确保施工安全。

六、TRUSS架与支撑柱节点施工的具体要求

展台搭建采用TRUSS架结构搭建形式的，采用提升葫芦吊装方法时，必须采用双葫芦吊装，即要保证每个柱头不少于两个葫芦的吊点。搭建单位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前设计钢柱与TRUSS架间的空间尺寸，利用柱直径调解支撑轮位置，采用钢销或者两个半圆结构螺栓来保证支撑轮与柱紧密连接，如下图所示：



如现场查看TRUSS架和支撑柱仍有较大距离时，应采用金属挂接、钢丝绳加U卡扣固定连接，如下图所示：



如有违反上述管理规定或存在不安全因素的情况，主场工作人员有权要求搭建单位立即纠正或限时整改；如有拒不服从者，主场工作人员有权在不通知的前提下，停止供电、供水、供气措施，责令其停止施工，并扣罚施工押金，情节严重者，主场工作人员有权将其清理出馆，且予以行业内通报并记入违规名册。搭建单位对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经济、法律责任。

表格1：展台施工报馆费用列表

展览会名称	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		展位号：
参展单位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名称描述	单位 / 规格	单价 (元)	押金 (元)
施工管理费	元 / 平方米	30元 / 平方米	/
审图费	元 / 平方米	15元 / 平米	/
施工证	元 / 张	20元 / 张	/
灭火器 (现场至展馆指定服务处付费租赁 咨询电话： 冯经理 15871773341)	元/具	30元/具	50元/具
施工押金	100m ² (含) 押金20000元 101m ² -300m ² 押金40000元 301m ² -500m ² 押金60000元		
展期用电	220V/5A	260元 / 处 / 展期	/
	220V/15A	630元 / 处 / 展期	/
	220V/20A	1010元 / 处 / 展期	/
	380V/15A空气开关箱	1010元 / 处 / 展期	/
	380V/20A空气开关箱	1390元 / 处 / 展期	/
	380V/30A空气开关箱	1890元 / 处 / 展期	/
	380V/60A空气开关箱	3150元 / 处 / 展期	/
	380V/100A空气开关箱	4540元 / 处 / 展期	/
380V/150A空气开关箱	6050元 / 处 / 展期	/	
布展用电	220V/15A	630元 / 处 / 布展期	/
用水服务 (市政一般用水)	内径Φ15mm	1010元 / 处 / 展期	/
宽带	10M	3000元 / 线 / 展期	/
	20M	4500元 / 线 / 展期	/
	30M	6500元 / 线 / 展期	/
	50M	8500元 / 线 / 展期	/
	100M	14000元 / 线 / 展期	/

注：

- 1、以上项目可在2025年3月28日前，提交至主场运营服务商办理并缴费。逾期将在上述价格基础上加收50%加急费，搭建期申报加收100%加急费，并且不保证完全提供；
- 2、以上用电收费含：一级空开配电箱1个、接驳费、电费、材料费 (配线长度为20米内，超出20米以上部分价格另计)；
- 3、室外申请用电每个展位费用是50米内为原价格的1.2倍，50米以上的为原价格的1.5倍；
- 4、本报价是按3天展期计算，超出展期的用电量，均按增加天数同比例增加；
- 5、特装展位用电必须自备与所报电量相匹配的，带有漏电保护开关的配电箱；
- 6、现场申请用电接驳时间为缴费后的2小时内，开展第一天为4小时内；
- 7、所报电量超出实际电量的经现场核实后，将按实际用电量的3倍收取增容；
- 8、如需24小时用电可以申请独立移动电源，按现有价格2倍收取；
- 9、如需使用50M以上的宽带需提前15天申请；
- 10、如自行通过供应商接入网络，按3000元/端口/展期收取管理费。

表格2：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参展商、搭建商共同填写）

为确保展台和人身安全,避免安全事故发生,各施工单位须严格遵守《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武汉国际博览中心现场施工管理规定》及其它规章制度,服从武汉国际博览中心及主办单位和相关部门的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展台及人身安全。施工安全管理规定重点如下:

1、施工前应按照主场运营服务单位及武汉国际博览中心有关规定办理施工图纸报审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认真阅读相关规定,施工中严格按照报审图纸进行展台施工搭建。

2、各展台须安排一名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布展、展会、撤展期间展台及人员的安全、消防工作,并保证随时可联系通讯畅通。同时佩带安全员红袖标。

3、本次特装展位限高为4.5米(包括地台高度和悬挑造型等),如搭建高度超过4.5米不高于5米及搭建结构复杂的展台,施工单位需制定安全保障方案,并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

4、除四面开口展台和展团外,其他所有展台必须各自统一安装背板墙与相邻展台进行分隔,面向相接展台一侧的墙面须采用防火板或宝丽布(PVC)遮蔽,并保持洁白干净平整。不得利用相邻展台的墙板作为自己的背板墙,或在其上展示自己的参展公司名称和商标等。

5、展台顶棚保证至少有7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并保证顶棚不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封闭部分需要安装悬挂式灭火器。

6、所有光地展台需配备标准为50m²内4具年检合格的干粉式灭火器,50m²外每增加50m²增加2具(不足50m²按50m²计算),灭火器须放置于展台明显位置。

7、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禁止使用织物布(包括弹力布、网格布等)、泡沫板类、纸类、软膜等作为搭建、装饰材料。木结构必须使用阻燃板材。

8、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8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

9、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览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应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10、展台结构不准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整体地台及堆放各种货物,防火卷帘门所处的展馆立柱严禁采取任何形式的包裹及遮挡,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

11、展台结构采用truss架必须做到truss架与木质结构连接所有的连接处尽量做到最大化固定连接;连接方式需要采用钢丝绳卡扣间隔1米一个连接,需要做好双保险连接;所有柱头与truss架最后、truss架与truss架都需要做二次保护;truss架提升前需要有主场人员进行最终的安全检查。

12、展台结构采用纯木质搭建时必须做到单面及L型独立背板墙,至少每3米增加一根铁管上下固定,铁管高度不得少于背墙的3/4,铁管底部配铁板加固;独立双面展墙内部需要铁管到顶底部配铁板加固。

13、展台搭建中所有横向连接处需要支角托；所有支撑柱均需要使用通体立柱，严禁使用断柱焊接立柱。

14、馆内及后货场严禁吸烟。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

15、在布展及撤展期间进入展览场地的所有人员都必须佩戴证件和安全帽，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参加高处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要求系好安全带。安全帽和安全带自备。

16、施工单位在施工时，应随时清理施工垃圾等各类废弃物品，搭建展台的材料应在本展位内码放整齐，严禁占用消防通道，保持馆内通道畅通。不得在馆内私自设置存放物品的仓库或在公共区域堆放物品，如有违反将进行处罚处理。

17、严禁使用霓虹灯及高温灯具作为展台装饰照明。照明灯具等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国家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并穿管处理，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并加盖绝缘盒，不得裸露。

18、禁止携带电加热器具，不得使用大型充电设备，展馆内禁止为电瓶车电池及锂电池工具充电。

19、展台用电必须如实申报。24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在布展、展会及撤展期间，所有光地展台展商/搭建商必须在闭馆离开展台前切断展台内所有电箱电源。

20、撤展期间，施工单位须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馆并清运干净，严禁遗留在展位、后货场、展厅及场馆外围区域。

21、主场单位及展馆有权进入展台进行检查，并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

22、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展览期间、撤展期间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场馆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展馆及主场单位造成的所有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本展台参展商和施工单位的负责人在此声明已仔细阅读并将严格遵守此展台搭建要求及本《展商手册》中提及的各项消防规定、安全条例、综合管理押金制度和参展规定事项，以及保证所有施工人员安全。如有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本展台施工单位愿意接受主办单位、展馆及主场运营服务商的处罚，并承担全部责任。

参展单位（公章）：

搭建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25年 月 日

2025年 月 日

表格3：施工安全责任书

本施工单位在展馆施工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展馆施工管理规定》及政府、行业协会等其他相关文件规定要求，保证施工期间人身及财产安全。

1、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确保施工人员持证上岗，进场佩戴安全帽，安全施工；并指派现场安全负责人，负责日常的安全检查、监督工作。

2、严格遵守展馆的各项安全与消防管理制度。展馆内仅限展位组装作业，禁止裁锯生料、打磨、喷漆等产生大量粉尘和污染的现场加工作业，建筑内严禁吸烟。施工单位进场须配备灭火器。施工搭建不得遮挡消防安全门、防火卷帘门、消防栓、消防沟、喷淋设备、疏散标志等消防设施。施工搭建不得使用易燃（油漆、稀料、汽油等）、易爆物品，严禁明火作业。搭建材料应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阻燃环保材料。

3、不得擅自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电器接驳必须按照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施工作业。配电箱总开关应有漏电保护且与申报需求规格相匹配，并做好接地保护。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应完全封闭，不得裸露。

4、高空作业须具有高空作业资质的人员进行。施工人员进入升降平台作业前，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自行评估升降平台及施工区域潜在的危险，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施工作业。施工作业时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施工人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5、展会期间各施工单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值守，每天清馆前关闭展台电源等需求后方可离场。

6、撤馆时，施工单位必须在规定撤馆时间内，将展台撤馆垃圾清除展馆，并不得恶意丢弃于展馆周围，否则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扣除部分或全部施工押金。

7、特装展台面积达到36m²或跨度达5米以上，需提供完整的钢架结构图，须标注钢立柱（配重钢板）和钢梁的详细规格、所有钢材的壁厚、连接方式、以及详细的尺寸（总体尺寸及跨度尺寸）。

8、所有木质结构须涂刷3次以上防火涂料，且在进场前完成，会展中心范围内严禁大量涂刷防火涂料。未完成防火涂料涂刷的展具或材料，不允许进场。

9、特装展位顶部镂空面积不低于总面积的70%；特装展位密闭设置面积如果超过60平方米（含60平方米），需设置2个出口；每个特装展位内的地面至少保留一个展沟电箱检查活动口。封闭部分需要安装悬挂式灭火器。

10、场馆对水、电及压缩空气统一进行管理，不得直接从武汉国际博览中心电箱上接驳电源，搭建商必须自带箱体为金属材质的二级电箱，必须配置带漏电保护装置。金属展台及桁架必须接地，灯箱应采用难燃或阻燃材料制作，开设散热孔，所装灯具与基础保持50公分以上安全距离或设阻燃隔离层，严禁使用高温、高压灯具或霓虹灯，否则不予送电。在场馆安装的各种照明灯具、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

具体细则详见《展馆施工安全规定》及政府、行业协会等其他相关文件规定要求。本施工单位法人委托授权人确认已仔细阅读此施工安全责任书及上述提及的各项规章制度，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保证严格遵守、安全施工。因违反规定而造成人员伤害、火灾及相关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本施工单位将承担全部责任，与展馆、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无任何关联关系。

施工单位公章：

公司法人委托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

2025年 月 日

表格4：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项目、展台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负责全部责任，并承担法律责任及由此给主办单位、展馆以及主场运营服务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运营服务商视情节轻重将对施工单位给与警告、扣除部分或全部施工押金并在行内给予公示等处罚。同时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序号	内容描述	违约金额 (RMB)
1	必须参加搭建及撤场施工安全培训会议并签到，如未参加按照违约处理扣除500元。	500
2	施工期间未佩戴安全帽、高空作业未扶梯子、高空作业未绑安全带，高空行走作业，对施工单位处以每人500元违约处理，情节严重处以2000元违约处理。	500 ~2000
3	所有支撑柱均需要使用通体立柱，严禁使用断柱焊接立柱，断柱焊接柱严禁携带进入展馆，一经发现，除更换合格支撑柱外，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元以上。	2000以上
4	未经书面许可，私自接驳电源，一经发现，除补交电源接驳费外，并按违约处理扣除5000元。	5000
5	使用不合格灭火器，一经发现，除更换合格灭火器外，并按违约处理扣除1000元。	1000
6	违反电气安装施工规范、无有效证件、未穿戴绝缘鞋从事电气施工操作等，要求立即停止施工操作，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7	未按图纸施工的，要求立即停止施工，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8	开具整改单后未按整改单规定时间完成整改，要求立即停止施工，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9	在展台搭建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用电安全规定，禁止与电工私下交易。一旦发现有违规行为，应立即停止作业，并按违约处理扣除5000元。	5000
10	施工单位连接水源的设备设施造成任何泄露的行为和结果，除赔偿由此给展馆带来的损失外，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元以上。	2000~5000
11	展台搭建出现安全隐患，要求立即设置隔离区域，进行整改，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元以上。	2000~10000
12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及摄像头等，要求进行拆除整改，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13	施工时阻塞展厅通道、妨碍他人通行，劝阻无效，对施工单位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14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可燃纺织物品、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地毯未达到阻燃或难燃（B1级）级别，要求立即整改，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15	玻璃未采用钢化玻璃、未采用专业五金件固定，要求立即整改，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16	使用禁用电料（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麻花线等），违反电工操作规定，除立即制止其施工行为，并按违约处理扣除3000-5000元。	3000~5000
17	展厅内大面积调漆、喷漆、刷漆等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要求立即停止，并按违约处理扣除3000-5000元。	3000~5000
18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要求立即停止其施工行为，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19	展厅内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违反展馆规定的行为，要求立即停止作业，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5000元。	2000~5000
20	向展馆地沟内倾倒任何废弃物。	2000~5000
21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位，但背部未作遮盖。	3000~5000
22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高度，要求立即整改，并按违约处理扣除3000-5000元。	3000~5000
23	搭建展台及各种活动布置利用展馆顶部、墙面、柱子、栏杆、门窗及各种专用管线吊挂、捆绑、钉钉、粘贴等，要求立即整改，按违约处理扣除3000元以上。	3000以上
24	未经书面许可，在展馆内动用明火作业，一经发现，除没收其作业设备外，并按违约处理扣除3000元以上。	3000以上
25	开幕期间，将施工用具（梯子、脚手架等）私自存放于展厅内（自身展台内除外），除赔偿由此给展馆带来的损失外，并按违约处理扣除2000元以上。	2000以上
26	开幕期间，展馆闭馆展台未断电，并按违约处理扣除1000元。	1000
27	野蛮施工，违规搭建、拆除展台（推、拉等）、不设置安全警戒区、不遵守主办方规定提前撤展。	全部押金

展台搭建

B

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

序号	内容描述	违约金 (RMB)
28	在规定时间内未拆除的展台, 或未清运装修垃圾及验收的展台。	全部押金
29	将自己展台的装修垃圾放到别的展台上或公共区域。	全部押金
30	不遵守展馆规章制度连续3次不接受管理人员口头或书面警告的施工单位及个人。	全部押金
31	在展期内, 对展示区石材造成污染、破损、断裂的按每块石材800-1500元扣除处理	
32	在展示区进行飚车、漂移及其它类似活动, 对地面及石材造成难以清洗的污染, 按每平方米40元清洁费扣除 (按展示区总面积计算)	
33	展会开展后展馆方及主场运营服务商对申报电源进行现场核查, 未如实申报的展商及搭建商, 对超出部分按照手册价格加收100%费用, 出现超电箱负荷用电情形, 应自动缴纳增加电箱费用, 否则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从其施工押金中扣除相应费用。	

施工单位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手机:

填写日期: 2025年 月 日

附表1：特装展台保险规定

展览会责任保险

为转移参展商与搭建商使用或搭建光地展位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本次交博会要求所有搭建商均须购买《展览会责任保险》（每展台累计赔偿额不低于1000万，每次事故赔偿额不低于1000万，每人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100万元）。每个光地展台必须事前购买符合本规定要求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后，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纳施工押金等入场手续。

为面向本届交易会各搭建商、参展商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承保理赔服务，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PICC）将作为本届交易会推荐保险公司为本届交易会提供保额充足、价格优惠的保险产品和操作便捷的投保系统。

如遇投保问题，请及时与PICC相关工作人员联系。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臧先生：19910701675 郑先生：13167530850

邮箱：zhanbaoyunlian@163.com

保险服务热线：400-668-0959 010-63582550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原里20号



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
(企业投保二维码)

一、投保方式

- 1、可使用手机微信扫一扫功能，扫描二维码购买《展览会责任险》。
- 2、可登录展保云联官网www.zhanbaoyunlian.com，点击立即投保，选择“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道路交通安全产品博览会”进行投保。
- 3、可拨打400-668-0959客服电话进行投保。

注意事项：搭建商投保前，请务必确认好服务参展商企业名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二、每个光地展台保险责任要求如下：

保额	累计赔偿限额	1000万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300万	400万	300万
	每次事故每人伤亡赔偿限额	100万		
	每次事故每人医疗赔偿限额	不设定限额，医疗赔偿范围在医保范围内		
	免赔额	无		
保费	36平米及以下	200元		
	37-72平米	220元		
	73-270平米	250元		
	271平米以上	350元		

其中保险责任为：

- 1、租用建筑物损坏：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
- 2、雇员伤亡：雇请工作人员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 3、第三者伤亡：第三者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附表2：加班费用明细表

如现场需要办理加班需前往现场主场运营服务办公室或联系各馆馆长

服务项目	项目描述	价格 (元) /小时
加班费	24:00前	10 (元) / 小时 / m ²
	24:00后	15 (元) / 小时 / m ²

- 1、搭建时间按照布/撤展规定时间进行，如超过此时段施工应办理加班手续。
- 2、加班请在15:00前办理加班手续，逾期订单加收50%加急服务费，闭馆后申请加班的展位，国博展馆将加收100%的费用。
- 3、展台加班以1小时为单位计算加班费，不足1小时按照1小时计算。
- 4、根据我国劳动保护的有关规定，武汉国际博览中心原则上不接受24:00以后的延时加班服务申请，特殊情下需延时至24:00以后的，必须先向武汉国际博览中心客户服务中心申请并征得同意后方可办理加班手续。
- 5、上述加班费不包含中央空调费用。
- 6、加班请到展会现场主场运营服务商办公室办理。

附表3：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搭建单位留存，撤展时需出示确认）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负责人姓名		
施工负责人手机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主场运营服务商		
现场负责人签字		
说明	<p>1、施工押金退还时必须持此凭据单。</p> <p>2、展台施工材料及垃圾全部清理干净后，必须由主场运营服务商现场管理人员签字，方可退还施工押金。</p> <p>3、如在展览期间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损坏展馆设施、乱扔废弃物等情况发生，相应的处罚金额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p> <p>4、施工押金退还方式为原账户退还。</p>	

C

运输服务

- 33-36 展品物流指南
- 37 展品信息登记表



展品物流指南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您参加此次展会，根据与组委会的协定，纵连展会物流（武汉）有限公司为本届展会指定的物流服务商。为展会提供布撤展车辆交通管控、仓储、装卸、展品境内和境外运输等服务。

为使您轻松参展，我公司隆重推出了展品一站式物流服务，即将您的展品从出发地运输至参展展位，以及在撤展后将展品从展位返回的全程物流服务。

展前： 上门提货运输至展位、打包、包装箱制作、开箱等服务

展中： 空箱储存、空箱转运至展位

撤展： 装箱服务、展位提货运回目的地等服务

凡是选择一站式合作的客户，您可尊享提前将展品送到展位，撤展时将展品打包好留在展位上即可轻松离开，以及专人服务的多项VIP待遇。欢迎来电咨询合作，也可通过微信小程序线上自助下单。



扫我下单



微信关注

一、服务联系方式

纵连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座机	邮箱地址
负责人	刘林	18117885605		liul@ues-scm.com
现场调度	周维	18117885596		zhouw@ues-scm.com
一站式服务	何涛	18117885593		het@ues-scm.com
国际运输	沈忱	19147780271	028-65189991	shenc@ues-scm.com
仓储	王魏	18117885573		wangw@ues-scm.com
客服	陈梦琦	17807139303		chenmq@ues-scm.com
服务投诉电话		18180810110	028-65186699	

二、运输注意事项

1、建议参展商将货物包装成箱，以便回运时使用。为保证货物在多次运输装卸中不被损坏，请将包装箱内填满、加固并有支撑，必须标明重心、吊装线、是否易碎等特殊情况的告示。纵连公司不接受任何因包装箱不适合而造成损坏的索赔。

2、所有参展物品需在布展前三天运到武汉主城区。

3、展商自行发货到我公司仓库的，展品发运后，请及时将发货凭证（含运单号）、件数、重量、体积等信息以邮件或微信方式发送给我公司仓储负责人。



4、参展单位应自行投保展品的往返运输及在展览仓储期间的保险。

5、若参展商未选择我公司提供的一站式物流运输，货物的动态信息需各位展商自行跟踪。

三、境外参展展品

境外参展展品有运输、清关需求的，可在布展前60天进行咨询，确定业务合作后应在开展前40天内启动业务操作，确保开展前20天到达参展地国际港口，以便于及时清关运输并在开展前1-2天内送至您的展位。

四、服务收费标准(以下价格为不含税价，税金另外按6%收取)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类别				价格	备注			
1	国际运输	填写完整的《展品清关申请表》和展品清单电邮至logistics@ues-scm.com进行确认，在得到海关、检验检疫部门同意后，才能发运。				根据实际情况报价	展会布展前60天进行咨询。			
2	代提货	展商自行将货物托运到主城区各车站、码头、机场需我司代为提货到我司仓库。				140元/立方米	每票最低收费280元，代收货时产生的各类提货杂费由展商承担。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3	仓库收货	收货服务、叉车及人力卸货、仓储管理、仓库转运至展位。				240元/立方米	仅限当次展会前3天至布展结束，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超过布展期则加收15元/立方米/天。			
4	进馆卸货	抛货、重抛货				8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如需使用吊车辅助，则单次最低收费900元。超大件货物按照第10项加收费用。			
5	出馆装货	出馆装卸与进馆装卸标准相同				80元/立方米				
6	二次移位	就位后，需挪动位置或方向				5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7	包装箱	开箱				5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装箱				50元/立方米				
		上底托				30元/立方米				
		下底托				30元/立方米				
		往返转运				80元/立方米				
		管理费				50元/立方米/展期				
8	机力使用	搭建或设备安装(此费用仅限组装,不含装卸)		3吨叉车	240元/小时	卸货后需要另行安装30分钟以内免费安装,30分钟以上收取安装费。4小时起,不足4小时按4小时计算,超过4小时,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算。				
				5吨叉车	350元/小时					
				10吨叉车	500元/小时					
				8吨吊车	300元/小时					
				25吨吊车	450元/小时					
				50吨吊车	900元/小时					
				以上未包含机力						价格面议
9	推车使用	小推车(30分钟内)				30元/30分钟	押金500元,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			
		手动液压叉车(30分钟内)				50元/30分钟	押金1500元,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			
10	超限展品收费标准	长度	宽度	高度	重量	长、宽、高、重量超过每项加收费率见右侧。	超任何一项	超任何二项	超任何三项	四项均超
		4M	2.4M	2.5M	3T		10%	20%	30%	50%
11	加班费	超出组委会、场馆规定布撤展时间				增收装卸总费用的50%	提前预付500元定金,最终按实际费用多退少补			
12	装卸保险费	按投保总金额的5%收取				对未购买装卸保险的,在装卸过程中,由我司责任造成的损坏,我司最高赔偿额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用的5倍。				



五、自行发货到展馆

您也可以自行将展品发运至参展地仓库，请按以下收货信息自行填写运输单据，并在外包装的醒目位置贴上唛头（特别提醒：唛头一定要写来参展的收货人、电话，否则仓库将不予收货）。相关信息如下：

1、收货单位：纵连展会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619号武汉国际博览中心B0

收货人：王 魏18117885573（转）（展商名）

取货须知：参展商须持有效证件（公司授权委托书、身份证等证明文件）到仓库确认货物并办理提货手续，再由工作人员将货物送至展位。

2、箱件唛头，请务必在展品的外包装上标明。

发货人：		联系方式：	
参展单位：			
展会名称：			
收货单位：纵连展会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619号武汉国际博览中心B0			
收货人：王 魏18117885573（转）		（展商收货人姓名、电话）	
数量：	重量：	公斤	体 积 立方米
展馆号：	展位号：		

六、付费方式

请参展商以现金、微信、支付宝、银行转账等方式支付纵连展会物流（武汉）有限公司有关费用。所有展品运费须在展览会撤展前结清费用，否则不予办理出馆手续，由此产生的一切额外费用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七、现场服务说明

1、以上所有服务项若有需要，请参展商提前48小时书面预定并同时递交附表1，经纵连公司确认后予以安排。任何少于48小时预定的机力申请，纵连公司将根据实时劳力和机力的使用情况另行安排，额外费用由展商承担，如需特殊起吊工具的设备，请相关参展单位自行准备相关起吊工具。

2、纵连公司在各馆卸货区均设置物流服务点，参展商在物流方面的任何问题可寻求解决，纵连公司有权管理和引导现场装卸及交通秩序。

3、请各参展商使用大会组委会指定的主场物流服务商安排的回运物流承运商，并核实身份（统一着装“展会物流”运输蓝色马甲工作服）。未经大会指定的主场物流服务商备案的物流公司，主场物流人员有权将其人员清理出馆，并扣取所承运的货物。同时提供公司出具的安全承诺书、员工工作证明文件、身份证等资料后方可提取货物。

4、为保障现场装卸安全有序管理物流秩序，请使用大会指定主场物流服务商提供的装卸服务工具。禁止外带或自带未经主场物流服务商备案的装卸工具。



八、服务备注

1、凭借参展商或其指定代理的书面授权，纵连公司将代表参展商完成展品的现场操作(包括装、卸、开、装箱及吊装和交付等工作)。参展商代表需于布展及撤展期间到现场指导、监督展品装、卸、就位、拆箱、开箱、吊装、再包装等操作。如因参展商没有提供明确指示或未及时到达现场，而造成延误或额外费用，纵连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2、在布展及撤展期间，所有现场工作须由主场物流代理商现场人员操作。如果因参展商代表擅自行动，造成的后果或损失，主场物流代理商将不负任何责任。

3、根据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2013年5月24日发布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即《财税[2013]37号》)的规定，营改增试点将推广至全国范围的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现有已实行改增的地区，原规定将自新规定执行之日起废止。从2013年8月1日起，我司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将按6%税率征收增值税。

4、我公司所有服务费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的权益，纵连公司提醒参展商购买全程保险(装卸保险、运输保险等)，请参展商备好保险合同或其他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出现残损时申报保险之用。展品如有损坏，纵连公司负责提供商务记录，并协助理赔事宜。若参展单位未购买装卸保险，展品在装卸过程中由纵连公司责任造成损坏，纵连公司与参展商协商进行赔偿(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的5倍)。纵连公司可为参展单位代办保险，但保险费用由参展商自理。保险费收取标准：按投保总金额的5‰收取。

九、展会需办理《货车进馆证》，车辆办退证流程如下，其他详见《布展、撤展交通路线示意图》

1、办证地点：B4。

2、办证要求：手机进入办证系统，选择对应展会办证入场，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排队等候出示行驶证打印证件。

3、证件名称：《货车进馆证》。

4、办证须知：货运车辆办理《货车进馆证》需缴纳车辆秩序维护费：50元/车/次、押金300元/车/次，从打印证件开始，至卸货完毕的车辆随证到退证点退证时间止，每车享有120分钟的免费卸货时间，若超过120分钟每车按50元/60分钟缴纳超时违约金，费用从交纳的押金中扣除，不足60分钟按60分钟计。提示：此证严禁转借、转让，确保一车一证。

5、退证地点：A4。

6、退证须知：卸货完毕的车辆必须带上《货车进馆证》到退证点，办理退证手续后方能离场，押金自动返还到办证人员手机，当日必须退证。

7、我司将对所有参展单位的货运车辆进行统一管理，并根据具体布撤展时间办理货车进馆证。



展品信息登记表 附表1

展会名称：						
参展单位：			展台号：		预计进馆日期：	
1、本单位之展品将以下列方式运至武汉：						
<input type="checkbox"/> 自己安排至纵连仓库。						
<input type="checkbox"/> 自己安排运至展览场地。						
<input type="checkbox"/> 由纵连安排提货（一站式全程物流）。						
共 件		总重量 公斤		总体积		立方米。
箱号	品名	长*宽*高 (cm)	体积(m ³)	毛重 (kg)	包装	特殊注意事项
以上展品重量及尺寸为包装后的实际重量及尺寸。						
如果货物实际尺寸和重量与展商申报的不符。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并与现场补齐差额。						
现场是否需要我司叉车、吊车组装机器或流水线（除装卸车送至展位外）：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叉车： 吨 台 小时			吊车： 吨 台 小时			
2、本单位之 先生/女士联系方式： 将于 月 日到达现场指导开箱及展品就位工作。						
3、本单位同意按展览会规定的费率向贵司结清进、出馆服务费：						
在展览进馆期间现场结算。						
在展馆进馆之前，电汇；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纵连展会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江城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4205 0125 0042 0000 0046						
付款摘要：展品装卸费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请将此表填制完成后发送至：何涛 het@ues-scm.com 周维 zhouw@ues-scm.com

新科技新交通 新业态新发展

